

浙江佳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浙江佳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6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13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5名，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的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由董事长龚政尧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2016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促进公司战略目标的实施，进一步优化管理流程、人员配置，提高公司运营效率，本着精简高效的原则，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内部组织机构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偿还银行借款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经营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的情况，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偿还银行借款。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浙江佳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及需要，特制订《浙江佳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浙江佳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浙江佳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于 2016 年 9 月 12 日上午 10:00-12:00 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浙江佳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材料，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佳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25 日